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0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恒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恒毅
任职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金融学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2005年7月至2008年3月任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08年4月至2011年5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1年5月至2013年7月任富国天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任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7月任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起任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和海富通双利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5月起兼任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161015 / 富国天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1-05-24 / 2013-07-23 161019 / 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2-05-07 / 2013-07-23 100051 /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 2012-06-20 / 2013-07-23 519050 / 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3-12-30 / - 519055 / 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3-12-30 / - 519059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05-06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海富通稳进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稳进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海富通稳进增利债券(LOF)
基金主代码	1623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轶平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轶平
任职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博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2009年1月至2009年8月任Mariner Investment Group LLC分析师,2009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瑞银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副董事,2011年10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投资经理,2013年8月起任海富通货币基金经理。2014年8月起兼任海富通季季增利理财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11月兼任海富通上证可质押城投债ETF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519505 /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 2013-08-29 / - 519131 / 海富通季季增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08-19 / - 511220 / 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4-11-13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0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轶平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轶平
任职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博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2009年1月至2009年8月任Mariner Investment Group LLC分析师,2009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瑞银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副董事,2011年10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投资经理,2013年8月起任海富通货币基金经理。2014年8月起兼任海富通季季增利理财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11月兼任海富通上证可质押城投债ETF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519505 /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 2013-08-29 / - 519131 / 海富通季季增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08-19 / - 511220 / 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4-11-13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2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0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恒毅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凌超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恒毅
任职日期	2015年12月1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金融学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2005年7月至2008年3月任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08年4月至2011年5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1年5月至2013年7月任富国天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5月至2013年7月任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7月任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起任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和海富通双利债券基金经理。2014年5月起兼任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161015 / 富国天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1-05-24 / 2013-07-23 161019 / 富国新天锋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2-05-07 / 2013-07-23 100051 / 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 2012-06-20 / 2013-07-23 519050 / 海富通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3-12-30 / - 519055 / 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3-12-30 / - 519059 /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4-05-06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官方京东店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鼓励基金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本公司决定在2015年12月23日起,对通过本公司官方京东店申购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活动开通时间

2015年12月23日起

三、适用基金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19055	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四、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2015年12月23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官方京东店(http://list.jr.jd.com/fundlist/1-11-112__海富通基金官方旗舰店.htm)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优惠为0.6%,若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所产生的基金手续费。本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五、重要提示

1、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2、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本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3、本活动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4、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最新公告为准。

六、联系咨询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

官方网站:www.hftfund.com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青岛海尔(股票代码600690)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本公司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和托管人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2月21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述股票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待上述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5-088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12月21(星期一)下午2:00在中山市南头镇东福北路54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集,由董事王济云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2月20日—2015年12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0日15:00至2015年12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2,325,5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454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2,092,1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313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233,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412%。

2、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7人,代表股份233,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41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审议通过补选赵国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097,1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5,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8%。

1.02审议通过补选饶康达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097,1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5,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8%。

1.03审议通过补选权秀洁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097,15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5,00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8%。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审议通过补选张松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097,15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5,0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0%。

2.02审议通过补选黄才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097,15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5,0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0%。

2.03审议通过补选朱玉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097,15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5,00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0%。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106,8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225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1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8,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77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98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218,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8,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7018%。

4、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01 审议通过补选郭荣喜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097,1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 :5,0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4%。

4.02审议通过补选凌昀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097,15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47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 :5,0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444%。

5、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18,2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08%;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872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1277%。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林青松、杨雅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15-113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6日和2015年1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解除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决定向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提交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报告》(鲁宝莫司发【2015】19号)的行政许可申请文件。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5]211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5-222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碧空龙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空龙翔")的通知,碧空龙翔将其持有的24,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质押给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的相关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5年12月15日起,至出质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本次股权质押用途是碧空龙翔用于补充运营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碧空龙翔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53,705,1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2%;碧空龙翔共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0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9%。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2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有股票因长期停牌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 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12月2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 "乐视网(代码:300104)"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该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自2016年1月1日起参加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泰柏瑞盛世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1
2	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60002
3	华泰柏瑞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5
4	华泰柏瑞量化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09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凡通过邮政储蓄银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申购的投资者。

三、适用期限

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四、活动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个人客户通过贵行个人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申购上述基金的,费率享受4折优惠。具体办法如下:

1、优惠前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不享受优惠,按原费率执行;

2、优惠前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优惠后申购手续费=原申购费率×0.4,若优惠后申购费率低于0.6%,按0.6%执行;

3、对认购、转换等其余基金交易费率不进行优惠,对定期定投按原优惠办法执行。、

具体业务办理规定及优惠活动相关规定以邮政储蓄银行的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邮政储蓄银行的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已获中国证监会批准。投资者若有疑问,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0

公司网址:www.psbc.com

2、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12-22

关于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申购业务的公告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惠利灵活混合A 华泰柏瑞惠利灵活混合C	
基金代码	华泰柏瑞惠利灵活混合A:001340 华泰柏瑞惠利灵活混合C:00134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申购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5年12月23日
	恢复申购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免长途费),021-38784638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临2015-003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15年12月17日、12月18日、12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于信息披露的要求,截止到本公告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15-117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陆延青先生递交的书面辞呈,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陆延青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提出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辞职后,陆延青先生将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

陆延青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1/3 的比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陆延青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方能生效。在此期间,陆延青先生将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程序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陆延青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15 证券简称:小商品城 公告编号:临2015-092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5年12月1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2015年12月2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